



蟋蟀

任大霖

民文学出版社

封面、扉页、插图：贺友直

蝶 蜂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(北京朝内大街166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六〇三厂印刷

字数125,000 开本787×1168毫米 $\frac{1}{32}$ 印张6 $\frac{7}{8}$ 插页2

1979年10月北京第1版 1979年10月湖北第1次印刷

印数：00,001—50,000

书号 10019·2858

定价 0.47元

目 次

芦 鸡	1
阿蓝的喜悦和烦恼	4
多难的小鸭	10
水胡鹭在叫	14
风 筝	27
打 赌	34
渡 口	44
丢了魂灵的人	51
风雨草舍	59
学 费	67
虾 作	76
蟋 蟀	90
小茶碗变成大脸盆	105
水底的火焰	118
三封信	129
失物招领	137
山里红	145
琴 声	151

我的朋友容容	159
妹 妹	169
亲姐妹	177
在团旗下	188
后 记	214

芦 鸡

有一年春末，梅花溇（流过我们村子的河）涨大水，从上游漂下来一窠小芦鸡，一共三只。

长发看见了它们，跑来叫我们一起去捉。我们在岸上跟着它们，用长晾竿捞，用石块赶，一直跟到周家桥边，幸亏金奎叔划着船在那里捉鱼，才围住了小芦鸡，用网把它们裹了上来。分配的结果，我一只，长发一只，灿金和王贊合一只。

那小芦鸡的样子就跟普通的小鸡差不多，只是浑身是黑的，连嘴和脚爪也是黑的，而腿特别长，所以跑起来特别快。为了防它逃跑，我用细绳缚住它的脚，把它吊在椅子脚上，喂米给它吃。小芦鸡吃得很少，却时时刻刻想逃走，它总是向外面跑，可是绳子拉住了它的脚，它就绕着椅子脚转，跑着跑着，跑了几圈以后，绳子绕住在椅子脚上了，它还是跑，直到一只脚被吊了起来，不能动弹时，才“叽呀叽呀”地叫了起来。我以为它是在叫痛了，就去帮它松开绳，可是不一会儿，它又绕紧了绳子，吊起一只脚来，而且叫得更响了，我才知道它不是为了痛在叫，而是为了不能逃跑，才张大了黑嘴在叫唤的。——这样几次以后，小芦鸡完全发怒了，它根本不吃米，却一个劲地啄那椅子脚，好象要把这可恶的棍棒啄断才会安静下来似的。

那时候，燕子在我们的檐下做了一个窠，飞进飞出地忙着。只有当燕子在檐下“吉居吉居”地叫着的时候，小芦鸡才比较的安静，它往往循着这叫声，侧着头，停住脚，仔细听着。燕子叫过一阵飞出去了，小芦鸡却还呆呆地停在那儿好一会。——它是在回想那广阔河边的芦苇丛，回想在浅滩草窠中的妈妈吗？

长发的那只并不比我的好些。它一粒米也不吃，只是一刻不停的跑，转，到完全累了之后，就倒在地上不起来了。让它喝水，它倒喝一点点。第三天，长发的小芦鸡死了。长发把它葬在园里，还做了一个小坟。

我知道要是老把它吊在椅子脚上，我的小芦鸡也活不长，就把它解开了，让它在天井里活动活动。不过门是关好了的。小芦鸡开始在天井里到处跑，跑了一会儿以后，忽然钻到天井角落上的水缸旁边去了，好久没出来。这时我突然想起：水缸旁边的墙上有个小小的洞，那是从前的猫洞，现在已经堵住了，它会不会钻进洞里去？急忙移开水缸，已经晚了！小芦鸡已经钻进了那个墙洞，塞在里面了。要想从这洞里钻出去是不可能的，可是要退回来，也已经不行。我们想各种办法帮助它出来，最后我甚至要妈妈把墙壁敲掉，可是即使真的敲掉墙壁也没有用，小芦鸡已经活活地塞死在洞里了。

为这事我哭了一场，不是为的我失掉了小芦鸡，而是为的小芦鸡要自由却失掉了性命。我觉得这是一件极悲惨的事，而我要对它负责的。

只有灿金和王康合有的那只小芦鸡，命运比较好些。他们不光给它吃米，还到芦苇丛里去捉蚱蜢来喂它。有时候，灿金还

牵着它到河边去走走，让它游游水，再牵回来，就象放牛似的。所以它活下来了。

王康家里养着一群小鸡，他们就让芦鸡跟小鸡在一起。过了半个月，就是解开了绳子，小芦鸡也不逃了；它混在家鸡群里，前前后后地跑着，和别的鸡争食小虫。它比家鸡长得快些，不多久就开始换绒毛，稍稍有点赤膊了。可是，它终究是不快乐的，常常离开家鸡群，独自在一旁呆呆地站立着；而它的骨头突出在肉外，显得那么瘦。

大家都说，灿金和王康合养的小芦鸡“养熟”了，说它将会长得很大，很肥的。

可是有一天，小芦鸡终于逃走了。那时鸡群在河边的草地找虫吃，小芦鸡径直走到河边，走到河里，游过河去，对面是一带密密的芦苇，它钻进芦苇丛，就这样不见了。

第二年夏天，天旱。梅花潭的水完全干了，河底可以走人。有一天，金奎叔来敲门，告诉我说，从河对面走来了两只小芦鸡，他问我要不要去捉。我跑去一看，果然，两只小芦鸡在河旁走着，好象周围没有什么危险似的，坦然地走着。它们的样子完全跟去年我们捉到的那三只一样。

我看了看，就对金奎叔说：“不捉它们了吧，反正是养不牢的。”

金奎叔点点头说：“是啊，反正是养不牢的。有些小东西，它们生来就是自由自在的，你要把它们养在家里，它们宁愿死。芦鸡就是这样的东西。”

阿蓝的喜悦和烦恼

阿蓝是我从前养的一只狗，它是一只非常可爱的狗，所以到现在还记得它。

阿蓝最喜欢的是玩。它有各种各样的玩法，而顶爱在地上打滚。每逢高兴的时候，就倒在地上，东翻西翻，翻了一阵以后，就突然跳起来，飞奔到门外去，在外面不知什么地方跑了一通，又飞奔了回来，然后坐着喘气。

它喜欢跟我玩。每当我放学回来，它总很快地迎上来，在我旁边转，用它的背摩擦我的脚，缠住我，表示亲热。我把手一扬说：“阿蓝！”它就会站直身子，把前脚搁在我的手臂上，用舌头舔我的手。我把手一指说：“嗾嗾！”它就会拼命地向前冲去，那声势就象能把非洲的大狮子也咬死；如果前面有人或者别的动物，它真会咬他们的，可是我只在没有人的时候才“嗾”它。有时候，阿蓝的情绪特别高，一直玩着不肯停，甚至主动地扑到我的身上来，咬我的衣扣，我就在脑袋上敲它一下，装着生气的口气说：“滚开滚开！别缠！”它挨了骂，马上不敢再顽皮了，讪讪地走了开去，打个喷嚏（为了掩饰不好意思），就坐着不动了。不过我很少这样骂它的，因为它挨骂以后，情绪很低，好久不愿再跟我玩，连叫它几声，它也只把尾巴动动，露出不乐意的样子挪动一下

脚，算是回答。

和我们住在同院的小壮、小建兄弟俩，也是阿蓝的好朋友。他俩都是小胖子，又有些傻乎乎的，跟阿蓝特别亲热，时常抱住阿蓝的脖子，跟阿蓝一起在地上滚，一边亲热地叫着：“阿蓝——阿拉，阿拉乖！”有时候滚着滚着，阿蓝压在小胖子上面了，它嘴里喷出的热气，把他们痒得“吃吃”叫起来，阿蓝就很高兴。兄弟俩有了食物，阿蓝总要跑拢去，他们就用食物来训练它，让它站起来吃，让它扑上来吃，跳起来吃，或者让它张大嘴，他们掷给它吃……。有一次，两个小胖子每人得到一碗甜汤圆，正在吃，阿蓝就过去了。小壮忽然想起丢一粒汤圆到水盆里去，看阿蓝会不会把头钻到水里去吃，阿蓝嗅嗅水，绕着水盆转了几圈，忽然低下头去，一口就从水里衔上了汤圆来吃了。这种“水底捞汤圆”的技艺很使两个小胖子感兴趣，他们就接连不断地丢汤圆，训练阿蓝的“水性”。最后，阿蓝非但完全练好了潜水的本领，也大吃了一顿甜汤圆，它看看兄弟俩手里的碗空了，就搭拉着耳朵，管自回来了。——它就是这样和小壮、小建玩的。

可是阿蓝也有烦恼，那就是它肚子饿的时候。

那时候，我的爸爸被学校解聘，从杭州回来，家里生活比较困难。每次我们吃饭的时候，阿蓝也在旁边吃它的一份饭，爸爸看着时常皱起眉头说：“人也难养活，还要弄只狗来吃饭，真不懂事。”阿蓝吃完饭，还觉得不饱，——因为它的食量是越来越大，而妈妈分给它的饭却是不得不越来越减少了，——就挤到桌子底下来，在我们的脚中间钻进钻出。这时候，我总是非常害怕，怕爸爸发起火来，就悄悄地踢阿蓝，叫它出去。

我的妈妈有个怪脾气，喜欢比我们迟一会吃饭；我们开始吃了，她总不来，在厨房里东摸摸，西碰碰的，到我们吃了一半她才来。所以她总比我们迟吃好。她独个儿吃时，看见阿蓝还不饱，就将自己的半碗饭不吃留给阿蓝吃了。这以后，每逢妈妈吃饭时，阿蓝就坐在旁边等，还眼巴巴地看着妈妈，看她一口一口地吃，它的眼光跟着妈妈的手和嘴转动。我怕妈妈老是自己吃不饱，就叫阿蓝出去，别坐着对食。可是，这时候，阿蓝却不听话了，我叫它，它只是动动尾巴，动动耳朵，却坐着不动身。我拉住它的脖子，硬把它拖到外面去，它虽然不敢反抗我，却“呜呜”地轻叫着，停着脚不走，或者从我的胯下又钻了进去。——它是肚子饿啊！

终于，分离的一天到了。龙家湾的长渭叔（是我们的远亲）进城来卖柴，到我家来坐坐，说起他们村里的银根店王（是一个富农），很想有一只好狗给他们守守门，甚至出了钱在找。爸爸就说，既然是银根店王家要，想来也不会饿死它的，就把阿蓝送给他们吧。

奶奶和妈妈都百般劝我：让阿蓝去了吧，等将来，爸爸接了聘，家里好些了，一定再养一只……我也没法不答应，因为当时我是那么小，自己又不能挣钱！最后，我就横了心，骗阿蓝和我玩的当儿，用项圈把它套了起来。——当长渭叔牵了阿蓝，走出门去时，我禁不住倒在妈妈的怀里哭了起来。

这一天放学回家，我好象少了些什么，又觉得有一件事没干过似的空虚。小壮和小建也捧着饭碗，好久呆呆地坐在院子里，想着失去了的好朋友。





第二天放学，我走在路上，正在想阿蓝，忽然，我的脚被什么东西绊了一下，几乎摔倒。我低头一看，哈，原来正是阿蓝，我的可爱的阿蓝，它正用着比平时大一倍的力气，在摩擦我的脚呢！我忘了一切，就抱住它的脖子，抱住它的腰，“阿蓝，阿蓝”地叫了起来。

后来，我发现项圈还套在它的头上，但是绳子已经断了。它身上是湿漉漉的，我相信这不光是汗，它在回来的十几里路当中，还游过几条小河呢！可是它终于回来了。

吃晚饭时，爸爸他们都没说话，更没有说起阿蓝。从这以后，也没有谁提起过要把阿蓝送给别人的话。——我想，爸爸也被阿蓝感动了呢！

小壮和小建搂着阿蓝的脖子，跟它“碰额头”、“摔筋斗”，足足在地上闹了半个钟头，还给它吃了两个面包和两颗糖，用这来欢迎它。

后来才知道：长渭叔把阿蓝带到银根店王家里后，就把它吊在廊柱上，还在它面前放上一大碗饭，外加两块肥肉。然后，那店王就请长渭叔到厨房里去喝酒、吃饭——这带有酬劳的意思。可是等长渭叔酒醉饭饱，从厨房里出来时，他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：廊柱旁哪里有什么狗呀！连一根狗毛毛也没有哩！只有半截咬断了的绳子，落在满满的，没有动过一口的饭碗上面。

一九五六年秋，上海。

多难的小鸭

我从前养过一只小鸭，它是一只多苦多难的小家伙。

有一天，我的娘舅送来半篮喜蛋。喜蛋是一种孵了一半的蛋，煮着吃是很鲜的；也许只是我们家乡有这种喜蛋。我的奶奶把这篮喜蛋搁在灶梁上，预备明天煮着吃。但是晚上我听见那篮里有“叮叮”的叫声，我请奶奶把篮子拿下来看看，只见上面的一个喜蛋破了，一只小小的黄脚在伸出来。我用手碰碰它，它就“叮叮”的叫得更响了。我叫起来：“哈，喜蛋活了！喜蛋活了！”我们剥掉了蛋壳，让小鸭出来，它连站的劲也没有，光着脖子，瘦骨伶仃的。妈妈说喜蛋里剥出来的鸭是养不活的；可是奶奶却细心地把它放在灶门前烤火，它的身子干了，变成一只黄松松的漂亮小鸭子。——这小鸭就算是我的了。

我用棉花在纸匣里给它做个窠，让它睡在里面，把纸匣放在床搁板上，我觉得这是最安全的地方。可是到了晚上，老鼠就来拖它了，把它拖出纸匣，一直拖到床底下；这傻瓜连一声都不叫，也许是老鼠坏，咬住它的嘴不让它叫。正好我要小便，妈妈给我点了灯，老鼠就“索索”地逃走了。我拿起纸匣，看见鸭子没有了，就叫起来。妈妈用灯照照床底，发现了小鸭，才用扫帚把它拨了出来。

可怜的小鸭被咬破了肩胛，可是它还没死，只是瞪着眼。后来奶奶戴上老花眼镜，给它洗伤口，给它敷万金油，治完了，我们把纸匣放在篮里，把篮子挂在空中，这样来使它不受老鼠咬。

过了三天，小鸭的伤就好了，也能出来走走了。它摇摇摆摆地走，走一步“叮”的叫一声；有时走得太快，它就会留不住步，扑跌在地上，要半天才挣扎得起来。而且它的脖子是歪的，永远向右边侧着，就象对什么都感到惊奇似的；这是因为老鼠咬坏了它的骨头了。——但是尽管有这些缺点，我还是很喜欢它。我开始来训练它，让它能跟着我走，我走到哪儿，它就跟到哪儿。

接着就来了第二个磨难。我的“太先生”——就是父亲小时的先生，来作客了。他是一个读古书、踱方步的老先生，走路时每向前慢慢走三步，就要停下来，看看天，看看四周，有时会这样东张西望地呆上一会才又走路。——人家说，他的神经稍微有些毛病，是从前读古书太多，又被他的先生打脑袋打坏的。我们是知道他这个特点的，可是我的小鸭子却不知道，它只知道跟在人后面走。于是，当太先生走到院子里去时，小鸭就来跟他，刚走了三步，它就遭了殃，太先生刚停住脚，正好踏在它的身上，把它的左边翅膀踏住了。小鸭子疼得“叮叮”大叫起来，太先生也慌得几乎跌倒。后来，又是奶奶给它治了伤，敷了万金油。奶奶还说，这小鸭子福份大，幸亏太先生今天没穿那双又大又重的“粉底乌靴”，只是穿了双布鞋，要不然，早就变成一块肉饼了。不过我想，要是小鸭子的脖子不歪的话，至少它的脑袋要保不住了。这么说起来，它的歪脖子倒救了自己的命。

小鸭子的翅膀好了以后，天忽然下了场大雨，天井里积满了

水，象个小池塘了。我们就来教它游水。但是小鸭子根本用不着我们教，它摇摇摆摆地走到水边，先用嘴去试试，就扑通跳了下去，头也不回地向天井中间游去，还神气地朝我们看看。不一会，它就游得挺好，还会钻到水下面去捉虫吃了。我们都很高兴，说小鸭子这下子可找到个好地方玩了。谁知道水退得很快，到傍晚，天井就干了，我的小鸭子呢，也无影无踪，不知道到哪儿去了，就象它是只糖鸭子，已经被水溶化了似的。

这一夜我没有好好睡，半夜里还醒来叫“我要小鸭，我要小鸭。”吵得奶奶和妈妈也睡不好。第二天早上，奶奶去扫天井，忽然听见墙角里有轻轻的“叮叮”的叫声，就是看不见小鸭在哪儿。她起先以为是“心注病”，可是“叮叮”的声音越来越清楚了，她仔细一听，才发觉小鸭是在阴沟里面叫呐！——原来，水退的时候，小鸭跟杂草、枯枝一起被漏进阴沟去了，我们还说它很会游水呢！

费了很大的劲，才用火钳从阴沟里把它钳了出来。这时的小鸭子，样子才狼狈呢，它一声接一声地叫着，扇着翅膀，摇着脑袋，想把身上漆黑的污泥弄掉。我们都大笑起来，它就绕着阴沟口转了个圈子，还朝里面探探头，好象自己也不知道怎么会跑到里面去似的。

不过最大的一次磨难却是它和小鸡争食的那次，这可完全得怪它自己。那时，妈妈又养了五六只小鸡，就跟我的小鸭养在一起。平常吃米的时候，是分开的，小鸡一只盘，小鸭一只盘。但是有一次，小鸡的盘子打碎了，妈妈说，今天让它们跟小鸭一起吃，让它们“聚餐”，就把米都放在小鸭的盘里。“聚餐”开始了，

小鸭却一点也不客气，根本不让小鸡走近它的盘子；它先伸长脖子，“呷呷”地咬小鸡，把小鸡赶走，然后自己吃，就这样把一盘米全吃了。

半个钟头以后，小鸭子就不舒服起来，老用一只脚抓自己的胸脯，还张大嘴“嘿”的喘一口气；最后，它躺在地上，只有喘气的劲儿了；它的肚子却可怕地突了出来，甚至向下垂，因为米在它的肚里涨了起来。我看它这样，就跑去报告奶奶说：“奶奶，小鸭子要睡觉了，它躺在那里老打呵欠。”奶奶走去一看，摇着头叹道：“唉，什么打呵欠，它是‘贪心害自命’了！它的肚子一定要涨破了！它这次可完了！”

奶奶又来医治它了：她把它的嘴掰开，让它吃仁丹和十滴水。小鸭子吃好药，就一动也不动地躺着。我想，它一定很难受呢，我非常同情它。

它就这样躺了两天，我们都以为它一定要死了，谁知道在第三天上，它又能站起来了，又摇摇摆摆地走动了。

小鸭子就这样活下来了，虽然它的磨难这么多。我现在回想起来，还觉得奇怪呢！

一九五六年秋，上海。